

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5日9:30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0月2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袁隽召集并主持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——业务办理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——公告格式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编制完成了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76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28 日